

乌鲁木齐市沙依巴克区司法局
2023 年度部门决算
公开说明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 （二）政府采购情况
 -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一、预算绩效的情况说明
- 十二、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第三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部门决算报表（见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1）承担全面依法治区重大问题的政策研究，协调有关方面提出全面依法治区中长期规划建议；

（2）负责行政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审查、备案审查，组织开展行政规范性文件清理工作；

（3）承担统筹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责任，指导、监督区人民政府执法部门依法行政工作，指导、监督全区行政复议和行政应诉工作；

（4）负责拟订法治宣传教育规划，组织实施普法宣传工作，指导依法治理和法治创建工作，指导、监督人民调解、行政调解、人民陪审员选任工作，推进司法所建设；

（5）指导、监督、管理社区矫正和刑满释放人员帮教安置工作；

（6）负责拟订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规划并指导实施，指导、监督全区律师、法律援助和基层法律服务管理工作；

（7）指导、监督司法行政队伍建设和思想作风、工作作风建设，负责本系统的宣传、干部培训工作；

（8）承办区委、区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乌鲁木齐市沙依巴克区司法局 2023 年度，实有人数 61 人，其中：在职人员 61 人，离休人员 0 人，退休人员 0 人。

单位无下属预算单位，下设 6 个处室，分别是：办公室、依法行政室、安置帮教、社区矫正室、人民调解室、基层办。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入总计 1,327.94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合计 1,312.17 万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00 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 15.77 万元。

2023 年度支出总计 1,327.94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合计 1,311.03 万元，结余分配 0.00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16.92 万元。

收入支出总体与上年相比，增加 47.75 万元，增长 3.73%，主要原因是：本年增加中央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项目资金。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 1,312.17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306.91 万元，占 99.60%；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 0.00%；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 0.0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 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 0.00%；其他收入 5.26 万元，占 0.4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 1,311.0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188.94 万元，占 90.69%；项目支出 122.09 万元，占 9.31%；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 0.00%；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 0.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1,313.72 万元，其中：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81 万元，本年财政拨款收入 1,306.91 万元。财政拨款支出总计 1,313.72 万元，其中：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41 万元，本年财政拨款支出 1,307.31 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体与上年相比,增加 137.06 万元,增长 11.65%,主要原因是: 本年增加中央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项目资金。与年初预算相比,年初预算数 1,316.89 万元,决算数 1,313.72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0.24%,主要原因是: 本年实际发放人员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等人员经费小于年初预算安排金额。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307.31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9.72%。与上年相比,增加 205.40 万元,增长 18.64%,主要原因是: 本年增加中央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项目资金。与年初预算相比,年初预算数 1,316.89 万元,决算数 1,307.31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0.73%,主要原因是: 本年实际发放人员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等人员经费小于年初预算安排金额。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1. 公共安全类支出（类）1,167.18 万元，占 89.28%;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140.14 万元，占 10.72%。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事业运行（项）：支出决算数为 458.54 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 361.48 万元，增长 372.43%，主要原因是：单位机构改革撤销了司法局下面的一个事业单位，将人员并入法律援助中心统一管理，该单位以前年度通过其他教育管理事务支出核算，从 2023 年开始通过事业运行款核算。

2.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行政运行（项）：支出决算数为 590.27 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 13.88 万元，增长 2.41%，主要原因是：单位人员薪资调增，人员工资、公积金等人员经费增加。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数为 37.03 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 37.03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本年我单位补交以前年度职业年金缴费。

4.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其他司法支出（项）：支出决算数为 118.37 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 51.26 万元，增长 76.38%，主要原因是：本年我单位增加中央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项目资金。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数为 103.11 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 50.05 万元，增长 94.33%，主要原因是：本年单位社保缴费基数调增，人员养老保险缴费增加。

6. 教育支出（类）教育管理事务（款）其他教育管理事务支出（项）：支出决算数为 0.00 万元，比上年决算减少 308.29 万元，下降 100%，主要原因是：本年司法局事业人员经费在事业运行科目支出，不在本科目反应，因此减少。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188.94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1,148.62 万元，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

公用经费 40.33 万元，包括：办公费、邮电费、差旅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14.05 万元，比上年增加 9.59 万元，增长 215.73%，主要原因是：车辆老化，车辆维修费、燃油费等较上年增加。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00 万元，占 0.00%，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本年无此项经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14.05 万元，占 100.00%，比上年增加 9.60 万元，增长 215.73%，主要原因是：车辆老化，车辆维修费、燃油费等较上年增加；公务接待费支出 0.00 万元，占 0.00%，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本年无此项经费。

具体情况如下：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00 万元，开支内容包括本年无此项经费。单位全年安排的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因公出国（境）0 人次。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14.05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4.05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开支内容包括公务用车燃油费、车辆维修维护费、保险费、过路费等。公务用车购置数 0 辆，公务用车保有量 18 辆。国有资产占用情况中固定资产车辆 18 辆，与公务用车保有量差异原因是：国有资产车辆与公务用车保有量无差异。

公务接待费 0.00 万元，开支内容包括本年无此项经费。单位全年安排的国内公务接待 0 批次，0 人次。

与全年预算相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全年预算数 14.05 万元，决算数 14.05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0.00%，主要原因是：本年严格按年初预算执行“三公”经费，预决

算对比无差异。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0.00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0.00%，主要原因是：本年无此项经费；公务用车购置费全年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0.00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0.00%，主要原因是：本年无此项经费；公务用车运行费全年预算数 14.05 万元，决算数 14.05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0.00%，主要原因是：本年严格按照年初预算执行“三公”经费，预决算对比无差异；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0.00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0.00%，主要原因是：本年无此项经费。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我单位本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为空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我单位本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为空表。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3 年度乌鲁木齐市沙依巴克区司法局（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40.33 万元，比上年减少 1.34 万元，下降 3.22%，主要原因是：单位办公

经费、邮电费、工会经费等减少。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22.26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7.66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04.61 万元。

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20.38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98.46%，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18.96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97.3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固定资产原值 503.32 万元，房屋 0.00 平方米，价值 0.00 万元。车辆 18 辆，价值 199.59 万元，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17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1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业务用车；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十一、预算绩效的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 2023 年度预算绩效管理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1 个，全年预算总额 1,327.94 万元，实际执行总额 1,311.04 万元；预算绩效评价项目 2 个，全年预算数 289.03 万元，全年执行数 117.97 万元。预算绩效管理取得的成效：一是做好群众服务工作，保障社会大局稳

定，提高群众安全感；二是促进统筹规划和综合协调，提升人居环境质量，提升群众人居环境。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相关绩效管理方面专业知识的系统性学习有待加强。各项指标的设置要进一步优化、完善，主要在细化、量化上改进。在绩效自评过程中，由于部分人员缺乏相关绩效管理专业知识，自评价工作还存在自我审定的局限性，影响评价质量；二是因轮岗、调动、等因素使我单位绩效工作人员流动频繁，造成了工作衔接不到位的情况。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积极组织第三方开展绩效管理工作培训，进一步夯实业务基础，提高我单位绩效人员水平；二是进一步规范项目建设的程序。项目前期做好可行性研究报告，更加细化实施方案，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辦法和财政资金管理制度，严格按照项目实施方案、招投标管理辦法等稳步推进工作，各部门单位根据自己项目的特点进行总结。具体项目自评情况附绩效自评表及自评报告。

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3 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沙依巴克区司法局						
部门资金（万元）	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权重	执行率	得分
	年度总资金	1,316.89	1,327.94	1,311.04	10	98.73%	9.87
	其中:中央安排(万元)	111.00	68.25	68.26	-	-	-
	自治区安排(万元)	0.00	0.00	0.00	-	-	-
	地(州、市)安排(万元)	0.00	0.00	0.00	-	-	-

	县（市、区） 安排（万元）	1, 205. 89	1, 256. 94	1, 240. 03	—	—	—
	其他资金 （万元）	0. 00	2. 75	2. 75	—	—	—
年度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贯彻执行自治区、市及区有关司法行政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及规章；编制全区司法行政的中长期规划、年度工作计划，并组织 and 监督实施；同时做好两类人员管理工作，做好行政复议案件的审结工作，做好法律援助、人民调解、普法宣法等工作；管理指导 15 个司法所开展相关司法工作，做好 15 个司法所办公场所建设、维护及信息化运行维护工作，认真办理政府案件，完成 15 个司法所资金保障工作，稳步提升沙区司法行政系统各项工作。			能够按照自治区、市有关司法行政工作的方针、政策及文件精神，落实司法局各项工作，有效地组织带领 15 个司法所落实社区矫正、安置帮教、人民调解、法律援助、依法治区等各项重点工作，各项重点工作稳步开展，取得了一定的成效。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指标值设定依据	实际完成 指标值	分值权 重	得分
履职效能	数量指标	管理安置帮教人员数	≥1000 人	2023 年工作计划	1002 人	18	18
		管理社区矫正人员数	≥500 人	2023 年工作计划	500 人	18	18
		人民调解案件数	≥1000 件	2023 年工作计划	6898 件	18	18
		法律援助案件数	≥120 件	2023 年工作计划	681 件	18	18
		行政复议案件数	≥4 件	2023 年工作计划	17 件	18	18
总分						100	99. 87 分

十二、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本单位当年预算绩效评价项目有 2 个涉密项目，涉及全年预算数 289.03 万元，全年执行数 117.97 万元，未公开绩效自评表原因：涉密项目不公开项目绩效自评表。

第三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同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之外取得的收入。

七、**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支出预算因客观条件变化未执行完毕、结转到本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

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发生的用非财政预算资金对附属单位的补助支出。

十三、“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四、机关运行经费：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第四部分 部门决算报表（见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